

高雄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區審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審字第1133511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資料及審議案件計畫書各1份

開會事由：召開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26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5日(星期二)下午2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市府第四會議室(四維行政中心6樓)

主持人：林主任委員欽榮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惠美 07-3373264

出席者：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全體委員

列席者：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（建築管理處）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處、善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規科、都更科、都設科）

副本：市長室、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(以上均副知)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區審科）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委員踴躍出席會議並攜帶資料與會，委員若不克出席會議，敬請事先與本會議聯絡人電話聯繫；機關代表委員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，請指派代表出席。
- 二、依「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11條規定，本會議審議都市計畫時，與案件有利害關係之委員應自行迴避。
- 三、請提案機關列席說明並準備簡報資料（內容清晰之位置圖、變更都市計畫示意圖等）。
- 四、請與會單位預為研議，並指派熟悉業主管人員出席提供意見。

如因故未能與會者，請於會前提供書面意見，俾利提會討論。

高雄市政府

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13 年 11 月 5 日 第 126 次 會議 議程

一、主席宣布會議開始

二、審議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高雄市湖內(大湖地區)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)(配合善統工業公司擴廠計畫)案、擬定高雄市湖內(大湖地區)都市計畫(配合善統工業公司擴廠計畫)細部計畫案

【提案單位：善統工業公司；列席單位：經發局、農業局、交通局、建管處、都發局】

第二案：劃定高雄市苓雅區五權段 886 地號等 3 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暨訂定都市更新計畫案

【提案單位：捷運局；列席單位：環保局、財政局、衛生局、都發局】

第三案：變更大坪頂特定區主要計畫(六號道路實施進度及經費)(配合高 71 線道路拓寬工程)案

【提案單位：工務局新工處；列席單位：自來水公司、都發局、公民或團體陳情人】

三、報告案件：

第一案：擬定及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(鼓山地區)細部計畫(第四次通盤檢討)報告案

【提案單位：都發局；列席單位：交通局、工務局公園處、工務局新工處】

四、臨時動議